

致:

事由:

主題: **校區建議如下:**

- 評估
 - 個人化教育計劃(IEP)/增補表
 - 插班
 - 其他: _____
- (請具體說明)

通知日期:

本校區最近討論了該學生的情況，並且根據您的意見提出本建議。我們將採取的行動和理由見本備忘錄第二頁。

就您所知，特殊教育規定為您和您的子女提供保護。在隨附的「家長權益手冊」中闡述了有關您的合法權益的詳細資訊，包括幫助您瞭解您的權益的相關聯絡資訊。請在作出決定之前仔細閱讀本手冊及其他隨附資料。

本校區教職人員隨時願意就您的權益和本校區的建議與您討論或面談。倘若您有任何疑問，我們非常歡迎您來電洽詢。請與下列校區聯絡人員接洽。謝謝。

必須在評估應允書、個人化教育計劃(簡稱「IEP」)或IEP增補表中簽名並寄回，因為根據法律，無論您作出何種決定，我們均須備有您簽名的文本存檔。請盡快將表格寄回，請務必在下列日期之前寄出。謝謝。

表格寄回日期:

校區聯絡人員:

聯絡資訊:

隨附:

- 家長權益手冊 [*Parents' Rights Brochure*]
- 其他:

事由:

通知日期:

學校教職人員須知:

本通知必須以學生家長的母語編寫或該家長使用的其他交流方式傳達。校區必須保證學生家長理解本通知的內容。
(聯邦條例 §300.503)

詳細說明下列一項和多項行動: 首次評估、重新評估、緊急評估、延長評估時間、IEP、IEP增補表、插班 (**包括具體插班地點和交通要求, 如果有。**)、畢業或其他用於提議或更改標識、評估、插班學習等建議或提供特殊教育服務的建議均請回答下列問題:

1. 校區建議採取哪項行動?
2. 校區為什麼建議採取該項行動?
3. 考慮過哪些被拒絕的建議? 為什麼該等建議被拒絕採納?
4. 所建議的行動依據哪些評估程序、測試、記錄或報告?
5. 還有哪些與校區作出該項決定相關的因素?
6. 下一步建議採取何種措施 (如果有)?

校區建議詳細說明